

依法诉江被判刑五年 平顶山蒋俊峰被劫入郑州监狱

【明慧网】河南平顶山市法轮功学员蒋俊峰，男，五十二岁，原来是平顶山市职业技术学院助理讲师，因为讲述法轮功真相被开除公职，被多次绑架迫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七日，蒋俊峰向最高检察院控告江泽民，遭到当地610（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国保大队的绑架与迫害，被中共法院枉判五年，现正在河南郑州男子监狱遭受着迫害。

学炼法轮功前后的变化

蒋俊峰于一九九六年七月开始修炼法轮功，按照师父教导的真、善、忍理念做人，身心得到了巨大改善。学法轮功以前，虽然蒋俊峰几乎年年被单位评为先进，曾参与竞聘的两个正科级部门（学生科、总务科）得票都是第一名，自认为人品还算不错。但学了法轮功，蒋俊峰发现了自己其实有许多不足，与法轮功修炼的真、善、忍的准则还差的很远很远。学法轮功以前总是好高骛远，把单位当成自己名利的争夺场，谁惹着自己就会记恨对方，甚至有报复的思想。修炼法轮功后明白了真正的道理，开始学会真诚待人，不和别人勾心斗角了。

以前做学生科长的时候，别人送礼不好意思拒绝，就收下了。学法轮功以后，当面实在推不掉的礼品，等对方走后，就打车将礼物送还对方。别人给的黄色光碟在蒋俊峰兜里揣了二天，又原封还了回去，即便后来到企业做了经理，生意伙伴在外地夜总会宴请，小姐送到身边，别人咱不说，如果不修炼法轮功蒋俊峰是难以抵挡这些诱惑的。这也充分说明法轮功无论对个人或对社会都是非常有利的。

蒋俊峰二十四岁那年，为制止校外青年对女生的骚扰，被砍伤住院，在例行检查中，发现其肝上有一个血

管瘤，医生让每三个月复查一次，以防病变。结果一年以后又变成了两个。当时的蒋俊峰对生命和前途真的很迷茫。一九九六年蒋俊峰三十三岁，接触了法轮功，才知道生命的意义以及更深更高的修炼内涵。同时也开始正面看待信仰基督、佛教、道教的人。学了法轮功，蒋俊峰才逐渐明白了人生的一些不为人知的真相。

炼功以后，蒋俊峰的身体也发生了大的变化，精力充沛，走路生风，从出生到大从没有过如此奇妙的感觉，工作起来更加得心应手，血管瘤在后来的体检中发现消失了。一九九八年九月国家体总抽样调查法轮功修炼人一万二千五百五十三人，疾病痊愈和基本康复率为77.5%，好转者人数为20.4%，祛病健身总有效率达97.9%。一九九八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详细调查后，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

多次遭迫害经过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蒋俊峰与另一位法轮功学员一起去北京反映法轮功真实情况，被平顶山市卫东区公安分局以“扰乱社会秩序”莫须有非法拘留十五天，回单位以后，迫于社会、家庭、单位压力，蒋俊峰违心的对卫东公安分局讲与“党中央保持一致”，被上当地电视示众。

一九九九年十月底，蒋俊峰和其哥哥一起来到北京永定门“国家信访局”（当时门口堵满了全国各地截留上访的公安人员），却被早已等候在那里的、破坏和扰乱民众正常信访的“公安”劫持，逼他们到大厅角落里蹲着。他们失去了人身自由。工作人员给他们了一张信访及身份登记表，他们写了题为“法轮功不是邪教”的

文章交给了信访接待人员。随后公安人员给平顶山市驻京办打电话，当晚他们被关进市驻京办事处。第二天，平顶山市职业技术学院保卫科傅耀民科长和平顶山市卫东分局政保大队的陈大录队长等三人赶到，将蒋俊峰带回本市，并直接送到市看守所非法关押。

在平顶山市看守所超期羁押三个半月后，蒋俊峰又被公安局以莫须有的“扰乱公共秩序”的可笑罪名送到平顶山市柏楼劳教所非法劳教三年。

二零零八年奥运期间，平顶山政法委以维稳名义到蒋俊峰打工所在地政法部门进行防控交接，导致蒋俊峰再次离职、失去生活来源。

二零一四年九月，因参与聘请专业律师为当地被判刑的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被平顶山市建设路公安分局以“会道门扰乱社会秩序”莫须有罪名对被告人治安拘留十二天，经营的个体门店被610、辖区民警二十四小时监控，导致家庭面临破碎。

在柏楼劳教所遭受的迫害

柏楼劳教所对坚定的法轮功学员，长时间强迫劳动，每天二十四小时有两人包夹轮番值班，不让学法、炼功，就是去厕所也有人监视，没有任何行动自由，也不许亲人看望。为了达到洗脑的目的，强迫从事高强度劳动，挖沟、挖地基、搬石头、卸车皮等。

二零零零年冬天，天下着小雪，蒋俊峰等人被强迫到外边臭水沟，穿着三角裤头，站在近一米深的臭水里清淤泥，一干就是半天，冻得身上直抖。在治理湛河工程中，蒋俊峰等人被强迫到河底清围堰，将泥沙用编织袋一包一包地从河底背上河岸。警察站在旁边，嘴里不住地喊“快！快

点！”稍有松懈，就遭毒打。

在精神和肉身双重折磨下，蒋俊峰的身体每况愈下，高烧、不能吃东西，最后病危。二零零二年四月底，劳教所怕出人命、承担责任，通知家属领人。

家人见到蒋俊峰时，已认不出是他了。蒋俊峰已被迫害得骨瘦如柴，高烧不退，神智不完全清醒，耳聋，不停地咳嗽，生活不能自理。身高一米七十五、正处壮年的蒋俊峰瘦弱无力地躺在床上只是一小团。

回家后，父亲和妻子送他到市第一人民医院检查。由于太虚弱，七十多岁的父亲背着儿子上楼，搀着下楼，上下几个来回，老人和他都累得气喘嘘嘘，汗如雨下。检查结果：肺结核、两肺叶呈蜂窝状，医生惊愕问：“人怎么成这样才来？”答：“没有条件，在劳教所不让出来。”医生问：“为什么？”答：“因为炼法轮功。”医生沉默不语。

五月一日住进平顶山市结核病医院，医院下病危通知。五一长假后，蒋的父亲去劳教所讨说法，劳教所说：“不转化，不管”；到卫东区 610 办公室反映情况，要求解决医疗费问题，没有人管；又到蒋的原单位平顶山市技校，仍没结果。老人最后到律师事务所咨询，人家说：“你这种情况，没人管，告也告不赢。”

蒋俊峰这几年的生活靠妻子近四百元的工资（还有一段时间下岗），艰难维持，根本无力支付高额的医疗费。住院三个多月，花费近三万元，全是向亲朋好友借。病情未得到控制，因经济困难，要求出院，只好带点药回家。当时蒋高烧三十九度一四十一度。

蒋俊峰在医院时，大部分时间是昏迷状态，高烧，吐痰要人接，大小便不能自理，一天二十四小时需有人护理。白天由七十多岁的父亲照顾，一天下来精疲力尽；妻子上班，一有空就到医院，晚上护理他，每天只能趁空闭一闭眼，三个多月，整整一个夏天，在精神高度压力，体力高度透支下，她也倒下了。

蒋刚出院回家后，生活仍不能自理，父亲在他床前的地板上打地铺，昼夜守护。这样的情况下，不法政府人员们仍不肯放过。一天晚上，有两个自称是卫东区公安分局的人到蒋家，未出示任何证件就抄家，在屋里乱翻。蒋的父亲说：“你们一没身份证件，二没搜查证是违法。”不法人员说：“对法轮功抄家就不需要什么证件，手续。上边说的，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蒋俊峰因治病，现仍背着三万多元的债。因为不放弃信仰，单位不让上班，靠打工维持生活。而他现在身体仍然不能干力气活，稍有运动就气喘。

因诉江被中共法院枉判五年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七日，蒋俊峰向最高检察院控告江泽民。从七月九日开始，平顶山政法 610 系统开始通过邮局对当地法轮功学员诉江情况进行摸排调查，截留诉江信件，并要求各单位对本部门参与诉江的法轮功学员严防死守，不准出现上访事件。八月二十四日，平顶山市国保大队白某某带领当地建设路分局国保人员及建设路办事处 610 人员，到蒋俊峰经营的店铺骚扰，在没有出示搜查证的情况下，到处乱翻，四处拍照，

发现相关的诉江文件、信件就如获至宝，用相机拍个不停。当蒋俊峰要求他们出示搜查证、工作证、姓名、电话时，白某某拒绝出示。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蒋俊峰在自家开的干果店里被绑架，被劫持到平顶山市拘留所，拘留证上写的行政拘留十五天，在十二月七日被劫持到平顶山市郟县看守所刑事拘留。

因为蒋俊峰被绑架，干果店只剩八十多岁的老父亲，无法经营下去，店里被绑架者翻的乱七八糟，快过年了，刚进的货只有廉价处理，对法轮功学员蒋俊峰家无疑是雪上加霜。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在卫东区法院非法庭审，聘请的正义律师做了无罪辩护，震撼法庭内外。八月三十一日卫东区法院依然枉判蒋俊峰五年，蒋俊峰不服判决，上诉平顶山市中级法院。市中级法院不顾蒋俊峰并没有违法的事实，违法的下了个终审裁定：维持原判。不久，蒋俊峰被送往位于河南新密市的男子监狱遭受迫害。

其实，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卫东区法院的庭审现场，聘请的正义律师所做的无罪辩护词，令公诉人、法官、陪审员等哑口无言，低下了头，旁听者也是受益匪浅，原来在真实的法律框架之下，法轮功学员的讲真相行为为不仅无罪，还有功于国家与人民，因为法轮功真相唤醒的是人的道德与良知，无论书刊杂志，还是音像制品，都是劝善之言，怎么会是“罪证”呢？不顾这些事实，仍然违心的枉判法轮功学员蒋俊峰，真的报应来时，那些参与者将来怎么办？◇

官与河南 迫害政法 系统遭轮 功系统的 参

【明慧网】河南省是中共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省份之一，近年来，省政法系统参与迫害法轮功的高官频频遭恶报。

2016 年 11 月 28 日，前副省长秦玉海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 13 年 6 个月。曾任省委政法委副书记、省公安厅厅长等职。

2016 年 6 月，河南省公安厅原党委委员、巡视员王德周涉嫌严重违纪被调查。

2014 年，前省公安厅副厅长刘国庆，前河南警察学院院长毛志斌，前新乡市公安局局长孟钢，前信阳市公安局长、政法

委书记李长根，前开封市副市长、公安局长周连根均先后被带走调查。

2015 年 12 月，沁阳市公安局局长邓予生跳楼自杀，抢救无效身亡。

2013 年 2 月，沁阳市公安局原纪检书记张学林车祸身亡。

2015 年 4 月，周口市政法委书记朱家臣被判处有期徒刑 18 年。◇